附件：

**北京师范大学劳动合同制职工在职攻读学位协议书**

凡在职攻读学位的职工均须遵循如下协议：

1、在职学习期间学费自担；

2、在职学习期间，不得以学习为由延误或拒绝完成正常的工作任务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姓名 |  | 性 别 |  | 考生所在单位 |  |
| 报考单位 |  | 报考专业 |  | 研究方向 |  |
| 报考类别 | 博士硕士其它 | 培养类别 |  | 导师姓名 |  |

本规定一式三份，三方各持一份，经三方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。

 本人签字: 单位领导签字： 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负责人：

 （单位公章） （单位公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